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張靖怡
電話：753-1817
電子信箱：milu522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員林市僑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001497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招生簡章(電子檔共1個) (0149728A00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學年度基隆市立中山高中國中部大德分校慈輝
班招生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基隆市政府110年4月27日基府教特參字第1100219623A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申請時間：110年5月1日至110年5月20日止，請將相關資料
備齊並逕寄至基隆市中山高中國中部大德分校慈輝班。
- 三、申請對象：設籍於台澎金馬之國小(應屆畢業生)及國中學
生。
- 四、招生資格：輔導對象為義務教育階段學生，因家庭遭遇變
故而中途輟學，經追蹤輔導返校而無法適應就學環境或因
家庭功能不彰而有中輟之虞，經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接受輔
導就讀，並經基隆市復學輔導就讀小組審查符合資格者。
- 五、如有疑義，請洽基隆市慈輝班連絡電話：(02)2424-2802分
機20或40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文
2021/04/30
10:31:48
交換章

輔導室

收文:110/04/30



1100001837

有附件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

